

2023 年

第 41 期

总第 48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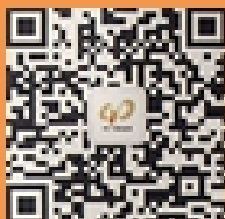
网站: <http://www.cgnpc.com.cn>

邮箱: chengzhilin@cgnpc.com.cn

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大道前海嘉里商务中心 T1 写字楼 21 层

[欢迎投稿与交流]

中广核融资租赁公众微信



本期内容

一、行业资讯

1. 【政策传播】深圳八部门联合发布措施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

深圳市促进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为抢抓汽车绿色化、数字化、无人化、平台化产业重构机遇,推动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根据《深圳市加快打造“新一代世界一流汽车城”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深圳市培育发展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集群行动计划(2022-2025年)》等文件,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措施。

一、增强关键技术研发创新能力

(一) 开展先进创新技术攻关。支持围绕先进动力电池、电机电控系统等电动化领域,激光雷达、毫米波雷达、车载摄像头、高精度地图与定位、域控制器等智能化领域,

车用无线通信、云服务终端等网联化领域，操作系统、智能驾舱、电动化平台等共性基础技术领域，以及汽车功能安全、信息安全等领域开展关键技术及关键零部件攻关，根据项目评审结果予以不超过 1000 万元资助。

（二）实现重大核心环节突破。围绕车规级芯片、车用操作系统、中央计算平台、新体系动力电池等产业核心领域和重要环节，支持针对重大技术系统、重大工程、重大装备等进行重点攻关，按项目总投资的一定比例予以不超过 3000 万元资助。采用“赛马制”“揭榜挂帅”等方式，鼓励高端微控制器（MCU）、功率器件、电源控制模拟芯片、车内/车间通信芯片、高算力主控芯片、计算芯片、系统级芯片（SOC）等汽车芯片实现自主突破。

二、培育构建现代汽车产业体系

（三）打造高质量发展企业梯队。针对具备核心竞争力的新能源乘用车及商用车企业、系统解决方案企业及零部件企业，重点推动其制造、研发、采购、结算等业务总部落户，对符合条件的企业予以资金补贴、

用地用房保障、人才奖励等多维度政策支持。依托新能源汽车产业基金加强实业与产业资本联动，支持设立国内外整车龙头与解决方案、核心零部件企业的合资实体，探索开展新型汽车联合生产制造模式。鼓励在关键核心领域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按规定予以支持。

（四）建设高水平研发创新主体。推动高校和职业院校设立车辆工程学科以及汽车与能源、交通、信息通信、城建等领域的交叉学科。鼓励企业联合市内外高校和职业院校探索“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围绕前沿领域打造一批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校企联合培养基地。鼓励建设一批市级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针对关键领域布局市级及以上产业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以及技术创新中心。支持新能源整车企业落地研发机构，按规定比例给予不超过 500 万元资助。

（五）导入高标准支撑服务主体。积极引进国内外大型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

车检验检测及认证机构，支持相关主体大力提升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检验检测能力，建设集设计、开发、测试、交易、服务于一体的数字化集散中心，对符合规定的公共服务平台，予以不超过 1000 万元资助，项目运营期按其上年度审定费用的一定比例给予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资助，运营期累计资助不超过三年。

三、提升汽车产业先进制造能级

（六）推动汽车电子高质量发展。推进车用操作系统、车规级芯片、自动驾驶算法、域控制器、智能座舱、智能传感器等产业链核心领域汽车电子业务发展，鼓励企业采购自主可控的汽车电子产品，对于通过管理体系、功能安全认证以及可靠性测试等车规级产品认证或汽车行业专属管理体系认证的企业，按认证费用的一定比例予以资助，单个企业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

（七）加速创新成果应用落地。围绕新一代模块化高性能整车平台、车身一体轻量化、底盘一体化、线控底盘集成化、多能源动力系统集成、基于域控制器的新型电子电

气架构以及能量管理为核心的智能控制等整车技术；先进电池材料、电池结构优化、固态电池、燃料电池等新一代电池技术；新型驱动电机、多合一电驱动总成、第三代功率半导体、轮毂电机等机电控前瞻技术；车规级芯片、“车能路云”一体化应用、工业设计软件、通用大模型等智能化技术加速实现创新成果转化，按项目总投资的规定比例予以不超过 1500 万元资助。

（八）支持企业提级增效。鼓励企业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对现有设施、工艺条件及生产服务等进行改造提升。引导整车及零部件以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为主攻方向实施技术改造活动，按现行政策，根据项目总投资一定比例给予事后资助。

（九）加快企业绿色化转型。选取充电桩、动力电池等链条龙头企业率先开展碳足迹核算应用，逐步带动全产业链企业开展产品全生命周期碳足迹评价。支持产业链企业绿色化升级转型，通过绿电交易、节能减排服务等创新模式打造绿色园区、绿色工厂，对符合条件的企业按规定予以支持。

四、加大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推广力度

（十）提升电动化及清洁化水平。延续和优化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等政策，鼓励淘汰“国IV”及以下排放标准的普通小汽车，支持老旧汽车更新消费。鼓励新能源汽车下乡，进一步优化汽车限购措施。巩固公交及出租领域全面电动化成果，延续执行网约车运输证管理政策。加快“电力充储放一张网”建设，支持通过换电、虚拟电厂、光储充一体化等多种创新模式助推公共领域车辆电动化。对燃油动力更新置换为LNG动力的重型货运车辆（含港口内拖车），按规定给予购置补贴，对港区内使用LNG拖车按规定予以运营资助。探索开展纯电动短途运输、城建物流以及矿场等特定场景重型货车运营示范。对符合条件的氢燃料电池汽车按照广东省奖补政策予以购置补贴和车辆运营补贴支持。

（十一）完善补能基础设施网络。鼓励企业开展智能有序充电、柔性充电、超级快充等新型充电模式和光储充一体站、新能源汽车和电网双向充放电（V2G）等融合新技

术的示范应用。引导社区采用“统建统服”模式，实现充电基础设施有序接入。加大配电网建设和支撑力度，强化超充设施专项规划与电网、市政设施及管网规划有效衔接。加快“电力充储放一张网”建设，推动与虚拟电厂双向联动，助力建设源网荷储友好互动的新型电力系统。支持综合能源补给站（氢、油、电）、换电站及多功能智能杆建设，对符合建设条件的项目予以支持。制定出台加氢站管理办法，对建成并投入使用且日加氢能力500公斤及以上的加氢站，按照相关政策予以支持。

（十二）鼓励开展智能网联试点示范及商业运营。加快建设功能齐全、特色突出的智能网联交通测试场，打造智能网联汽车与智能交通全面融合的测试环境，支持企业参与智能网联交通测试场测试。有序开放街区、道路、机场、港口等作为智能网联车辆示范及商业化应用场景，鼓励在场景内开展自动驾驶出租车、短途接驳、清扫车、物流运输等形式的应用。

（十三）丰富汽车消费体验场景。支持使用权交易、融资租赁、“车电分离”等新

型汽车消费服务模式。壮大二手车交易市场，优化经销模式，研究制定二手车出口扶持计划，对二手车经销额按照规定比例给予奖励。支持华强北片区、光明国际汽车城片区、罗湖笋岗片区、福田交通枢纽等区域打造汽车产业特色街区。鼓励企业开展汽车改装示范、汽车影院、汽车露营基地、汽车文化俱乐部等相关文化活动，打造深圳汽车文化 IP。

（十四）搭建动力电池回收利用网络。

支持新能源整车企业、动力电池回收企业及资源再生企业协同发展，鼓励动力电池回收行业市场化、专业化、集约化发展，推动完善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支持开展成套化先进技术设备推广应用，推进动力电池规范化梯次利用和资源再生利用。

五、支持汽车产运贸一体化发展

（十五）推动企业开拓国内外市场。

统筹建立新车和二手车、整车和散装件、集装箱和滚装船的全方位产运贸体系，稳步扩大汽车贸易规模。扶持培育汽车批发零售企业（集团），积极引进汽车出口龙头企业，推

动国际国内汽车制造企业在深设立出口贸易公司或授权在深贸易主体。积极招引滚装船公司，保障深圳港汽车滚装船基础运力。对通过深圳港水路运输（含滚装、集装箱方式）至其他港口的汽车，按照相关规定给予资助。支持企业通过中欧班列等陆路运输以及海路运输、多式联运等形式出口新能源汽车，对汽车外贸滚装航线，按航次予以资助。对企业新增（含新建、新购、新转）的汽车滚装船舶给予一定奖励。

（十六）提高国际化合作交流水平。

鼓励国际汽车行业组织在深设立分支机构或办事处，搭建企业海外发展服务平台。支持企业、机构和社会组织在绿色低碳、智能网联、基础设施等领域主导或参与国内外标准制定及修订，单项标准给予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资助。鼓励企业加快海外业务布局，推动海外生产基地建设，在政策咨询、法律服务、海外融资、签证办理等方面予以支持。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参加国内外大型展会，按相关规定予以资助。支持举办高规格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国内国际展会、论坛

及赛事，对具有影响力和行业带动力的活动，按相关规定予以资助。

六、优化产业资源要素配置

（十七）优化产业空间布局。鼓励创新“深圳总部+飞地生产”新发展模式，支持国际总部、研发及母工厂项目落地深圳，推动本地企业在市外飞地合作共建汽车产业园。支持建设一批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园区，优化产业用地战略空间储备库。提高工业空间利用效率，依托各区优质厂房资源，鼓励汽车电子等产业实现“工业上楼”。

（十八）强化资金服务支撑。设立汽车消费金融机构，为新能源汽车消费提供专业化、集成化金融服务。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积极吸引龙头企业、产业投资基金和投资机构，建设新能源汽车产业基金体系，完善多元化投融资体系，创新推出“车电分离”等专项融资产品，制定补短板项目金融政策，推动基础设施 REITs 试点，鼓励保险企业优化商业保险保障服务等，建立“零部件原材料-整车生产-终端应用”全产业链金融

支撑体系。完善“一核双心多区”产业发展格局，支持深汕建设世界级汽车制造城，围绕优化产业空间及配套服务、招引新能源汽车产业链重点项目、推动重点企业提质增效等方面设立深汕汽车城专项资金。

（信息来源：深圳工信）

二、租赁资讯

1. 竟有融资租赁中介敢收城投 6% 居间费！

近日，中国经营网一篇名为《城投融资违规中介费起底》的报道内容中，披露了一起城投总经理受贿案件，当中涉案的融资租赁中介争取居间费用竟高达 6 个点！

一、瓜分 6% 的融资租赁中介费！

裁判文书网显示，临川城投原总经理金某因收受贿赂涉嫌犯罪，先后收受钱物折合人民币 431.07 万元、美元 1.5 万元。

金某在 2019 年之前，曾担任临川城投董事长一职。此外，裁判文书网显示，金某还曾担任临川城投开发中心主任、临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书记等职务。

时间追溯至 2013 年，融资租赁中介希望请金某帮助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裁判文书网显示，业务达成之后，将从其开展融资租赁中介业务获得的服务费中拿出部分送给金某等人。

由公司负责人周某、金某审核同意，及由金某报临川区政府同意，2013 年 4 月、7 月、10 月，刘某 1、刘某 2 以江西信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诚投资”）的名义与城投公司签订了项目顾问服务协议，先后促成临川区教育局设备融资租赁项目、临川区第一人民医院设备融资租赁项目、临川区第一人民医院委托贷款项目的融资租赁业务。

2013 年 4 月刘某以信诚投资作为融资租赁中介方，促成临川城投与 HX 金融租赁公司达成融资额为 4400 万元的融资租赁业务。2013 年 5 月刘某收到中介服务费 264 万元后，为感谢周某、金某的关照和帮助，送给了周某和金某 88 万元。

此后的 2013 年 7 月、10 月，经周某、金某对刘某提供的融资方案审核同意，并由金某报临川区政府同意后，刘某再次以信诚投资作为融资租赁中介方，促成临川城投公司分别与 Y 商租和 P 商租达成两笔融资租赁业务，每笔融资额均为 4400 万元。刘某收到上述业务中介服务费共 484 万元后，为感

谢周某、金某的关照和帮助，送给了周某和金某 120 万元。

信诚投资成立于 2013 年，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法定发表人为刘新根，该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2 日注销。

在 2013 年顺利完成三笔顾问融资费业务后，2015 年，江西另外一家投资咨询公司负责人赵某亦通过金某与临川城投签订了项目顾问服务协议，促成临川区第一人民医院与 ZY 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一笔融资租赁项目。2016 年 1 月 4 日，赵某所在的投资咨询公司收取临川城投转入的中介服务费 135 万元。2016 年 1 月，赵某为了感谢金某的帮助及关照，在金某家中送给金某人民币 9 万元。

经法院审理，金某在担任临川城投负责人、城投开发中心主任、临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书记（主持城投公司全面工作）期间，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在开展融资业务、负责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为他人谋取利益，先后收受他人送的钱物共计人民币 431.0702 万元、美元 1.5 万元。被告人金某

犯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三十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据报道，“当地纪委、审计已经相继进驻公司，全面梳理公司的相关问题，还对金某违法违纪问题拍成了警示教育片”。

巨额城投融资顾问费已经成为城投公司腐败的重灾区。不过，随着近年来反腐力度的加大，以及多地追缴融资平台领域中介非法得利专项活动的开展，类似城投融资顾问费的乱象，已经越来越难有存活的空间。

二、租赁公司收取手续费需合法合规

有关业内关注的租赁公司是否还能收手续费的问题：近年来监管、法律层面均严打租赁公司收取不合规手续费，已有不少租赁公司尤其是金租公司公开宣布不收取手续费。

2022 年 8 月，原银保监会办公厅发布《关于规范金融租赁公司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规范金融租赁公司服务收费。

通知指出，**金融租赁公司服务收费应当遵循的原则包括：合规收费、以质定价、公开透明、减费让利等。**

2023年3月，中国银行业协会官方发布了《关于规范金融租赁公司服务收费的倡议书》，倡议金融租赁公司维护承租人权益，**尽量减少服务收费项目、降低收费标准，逐步取消手续费等缺乏实质性服务的收费项目。**

除了监管方面的指示外，司法方面今年也多次传出有关信号，值得关注。

2023年3月3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发布《关于司法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其中提到：“规范商业银行、融资租赁公司、保理公司、典当公司、小额贷款公司等金融机构和市场主体的经营行为，**严格审查以服务费、咨询费等各类费用为名变相收取高额利息的行为**，对超出法律法规允许范围的利息部分，依法不予保护。”

在年初上海人大通过的《上海市促进浦东新区融资租赁发展若干规定》中，明确规定：融资租赁公司应当规范服务收费。

“融资租赁公司与承租人就收取服务费用作出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提供质价相符的服务，不得违反约定将应当由出租人承担的义务转化为有偿服务。融资租赁公司应当依法向承租人明示服务费、手续费、咨询费等各类费用收费情况。”

（信息来源：中国经营网、裁判文书、租赁杂谈）

2. 从国家租赁创新示范区创新实践看融资租赁新趋势

天津作为国家租赁创新示范区，近日发布了“**2022至2023年度第二批租赁公司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典型案例**”，案例主要涉及**租赁公司服务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绿色发展和中小微企业等方面**。通过这些案例，可

以看到租赁物范围不断扩大、绿色租赁更规范，租赁与产业加快“双向奔赴”。

探索无形资产租赁

在天津，不仅飞机、船舶、机械设备、汽车等有形资产可以作为融资租赁标的物，**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正成为租赁公司践行科技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的重要发力点。**

正奇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通过无形资产租赁，成功为天津全和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投放资金 500 万元。这家公司是集化学技术、化工技术和生物技术多学科交叉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为了满足企业在运营过程中的资金需求，正奇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以这家企业的一项生物医药领域非核心、有价值专利作为租赁物，同时以一项核心、高价值专利提供质押担保的模式，与企业开展了“售后回租+质押”模式的租赁业务，解决了企业的资金需求。

为推动这项创新业务稳健落地，天津还创新司法听证机制，由法院、监管部门、属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高校专家共同对该交易模式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可行性进行把脉会诊，提出专业意见。

“这笔业务非常成功，内部合规风险顺利过关，极大降低了我们的试错成本，在行业内也起到了标杆示范作用。”正奇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耿昌兴说。

知识产权融资租赁作为一个新发展方向，并无行业惯例。业内人士认为，这一创新不仅有助于科创企业在核心专利权不便转移的情况下，实现专利转化运用和融资，也有助于租赁企业打消对专利权作为租赁物价值缺乏稳定性的顾虑，既让企业吃下‘定心丸’，又为行业发展提供了司法的规则预期，未来在业务规模上有望进一步突破。

绿色租赁走上标准化

近年来，绿色租赁成为租赁行业转型的一大趋势。本次发布的案例中，近一半案例涉及绿色租赁创新，包括风电、光伏、新能

源汽车、轨道交通、换电等多个领域。值得关注的是，**全国首笔标准化绿色租赁业务在天津落地，对融资租赁行业绿色转型具有积极示范意义。**

今年8月，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通过直接租赁方式，以风机、塔筒和相关电气设备作为租赁物，投放于甘肃某风力发电项目，项目合同金额61.64亿元。据估算，该项目可节约标煤153.8万吨，减排二氧化碳当量397.5万吨。

这是天津东疆综保区在全国率先出台融资租赁绿色评价机制后，按照该机制认定评价的首个绿色融资租赁项目。今年6月，天津东疆综保区管委会正式发布了《绿色融资租赁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及其配套的绿色融资租赁项目评价指引和绿色融资租赁企业评价指引，标志着全国首个融资租赁绿色评价机制正式出台。

在中国人民银行天津市分行、天津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和天津东疆综保区有关单位指导下，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交了该项目的绿色评价申请，经天津东疆综

保区委托的第三方绿色评价机构联合赤道环境评价股份有限公司评价认定后，获得该机构出具的绿色融资租赁项目认定。经过绿色融资租赁项目认定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获得的银行资金成本降低了约20个基点。

深度融入产业链

融资租赁作为一种与实体经济连结紧密的融资方式，正深度融入制造业产业链，为延链补链强链贡献产融结合力量。

例如，围绕飞机产业链，租赁公司早已将服务触角延伸至产业链上下游，丰富航空租赁产品体系。例如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完成了我国首单飞机发动机经营性租赁业务，顺元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落地了“客改货”飞机直接租赁业务等。

作为天津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天津华翼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时三年自主研发了国内首台空客A320飞机全任务模拟机，已累计培训飞行员数百人。目前，企业正全力研制国产飞机全动模拟机。为满足企业资金需求，天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以空客 A320 飞机全任务模拟机为租赁物，对天津华翼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了为期 4 年的融资租赁业务。

围绕制造业企业的融资租赁产品也不断丰富。东莞一家主营精密五金制品的企业，是华为等公司的供货商。因下游订单旺盛，企业现有产线效能落后，急需技术改进。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通过“技改直通车”融资，为企业发放 220 万元租赁款，让企业成功采购了所需设备，获得了政府专项资金支持。

天津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有关负责人介绍说，天津将持续优化支持政策和管理模式，聚焦产品与业务创新，结合国家产业导向，进一步引导支持租赁公司加大对实体经济特别是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绿色发展和中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促进租赁行业高质量发展。

(信息来源：中国融资租赁资源网)

3. 苏银金租：开拓电池银行业务 服务国内首款全正向研发新能源重卡

近日，苏银金融租赁公司(以下简称“苏银金租”)与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达成 2 亿元的直租项目合作，用于购置 Deepway 深向星辰款新能源重卡的电池，通过“电池银行”模式支持下游重卡客户降低采购成本，加快提升商贸物流智能化、绿色化水平。这款新型换电重卡是国内首款全正向研发的新能源重卡，也是首次应用于长途运输的纯电重卡，开启了新能源商用车领域崭新篇章。

汽车行业减碳是迈向碳中和的重要途径。全球范围内，交通运输是电力、工业之后的第三大碳排放领域，占比约 21%，其中，汽车行业(包含轻型车和重卡)占据碳排放的主要份额。2022 年传统重卡在中国整体汽车保有量中占比 4%，但碳排放占比接近五成。国家提出，“到 2025 年，新能源和国六排放标准货车保有量占比力争超过 40%。”新能源重卡的推广有助于交通领域节能减排，促进商贸物流提质降本增效，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融资租赁信息简报

内部刊物，仅供参考

苏银金租积极投身交通领域绿色变革，大力支持绿色动力电池生产及应用，服务涉及低碳出行、绿色物流、绿色航运等领域。截至 2023 年 9 月末，公司在动力电池相关产业业务投放已达 55 亿元。未来，苏银金租将进一步厚植绿色底色，不断探寻绿色租赁发展的新路径、新模式、新实践，为经济社会绿色低碳发展贡献更大力量。

(信息来源：中国融资租赁资源网)